常見 Q&A

- 一、問:網路報名時,應考人無電腦或設備時應如何處理?
 - 答:(一)為便利應考人上網報考國家考試,全國各地區可供民眾使用之上網服務 及印表服務等資源之「公共網路服務點」,可參閱考選部全球資訊網/應考 人專區/報名資訊/公共資訊服務點,民眾可多加利用。惟各服務點之地址 與所提供之服務隨時有變動的可能,建議請您先電洽服務點確認後再行前 往,以免白跑一趟。
 - (二)可提供印表服務者有「影印店」、「數位相片沖洗店」及統一超商所提供的「i-bon」 列印服務。其收費標準不一,請您先問清楚再送印。
 - (三)提醒您,以上各項服務都是在公眾環境上操作,請隨時留意您個人資料的安全性,以避免被他人不法使用。
- 二、問:網路報名時,因忘記密碼無法登入,應如何處理?
 - 答:請至【會員專區】中,選擇【忘記密碼】功能,可以下列 3 種方式查詢密碼,分別為:
 - (一)「透過輸入曾使用本系統報名考試的相關資料取得密碼」

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出生年月日及最近報名考試的相關資料後系統立即回覆。

(二)「新會員透過輸入相關資料取得密碼」

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出生年月日及輸入相關資料取得密碼。

(三)「透過 Email 取得密碼」

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出生年月日,系統將發送新密碼至應考人原先 預設之電子郵件信箱。若一直未收到密碼通知函,可能原因及處理方 式如下:

- 1. 伺服器收取郵件的速度並不一定,可於隔日再確認是否收取。
- 2. 應考人的信箱超出收信容量,無法接收,或密碼通知函被分類至垃圾信件中,請先加以確認。
- 3. 應考人所留之電子郵件網址不正確。請電洽報名試務單位,提供身分證統一編號、生日、住家電話、姓名和住址,俾便查詢。

上述操作方式仍無法排除時,請洽(02)22369188轉3288、3325考選部資訊管理處。

- ※初次以網路報名國家考試之應考人,須設定個人密碼(注意大小寫),密碼設 定後請務必牢記,俾憑查詢報名狀態及報名其他國家考試時,以同一密碼登入。
- 三、問:上傳照片電子檔格式有何規定?
 - 答:(一)可以使用數位相機、手機拍攝影像,或以掃描器將照片掃描。
 - (二) 請使用最近一年內、彩色、正面、半身、脫帽之清晰照片。

- (三)上傳照片檔案限為 JPG 格式,檔案大小限 1MB (1,024KB) 以內。
- (四)照片畫素至少須 400 像素(pixels) × 600 像素(pixels) (寬×高), 其寬:高比為 2:3。
- (五)臉部占照片面積的 70%~80%,雙眼正視相機鏡頭,呈現清楚臉部輪廓。
- (六)應考人務必上傳本人之照片,此照片將作為考試當天身分查驗之依據 使用。

四、問:現有照片電子檔太大或照片臉部面積與規定格式不合,如何處理?

答:現有照片臉部面積與規定格式不合,請使用報名系統內提供之<mark>擷圖功能</mark>調整 ,或使用微軟系統「附屬應用程式」中之「小畫家」微調照片檔案大小或裁 剪照片,使之符合規定格式。詳細步驟請參閱<u>附件三</u>。

五、問:如何知道是否符合「網路報名免繳應考資格證明文件」要件?

答:應考人於完成報名資料登錄後,系統將主動提示訊息,如符合「免繳應考資格證明文件」,則無須繳交報名書表、身分證件或應考資格等證明文件;否則須下載報名書表及繳驗相關證明文件。無論符合與否,仍應於規定期限內線上繳費或列印繳款單繳費。

六、問:網路報名完成後,是否仍須郵寄報名書表?

答:應考人完成網路登錄作業後,經系統提示為「須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」者,須列印報名書表及繳驗相關證明文件,繳費後,於107年8月3日前(含當日)以專函掛號郵寄考選部高普考試司第三科(郵戳為憑),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
七、問:網路報名資料有錯誤時,應如何處理?

- 答:(一)網路報名基本資料有誤時,請於 24 小時內至「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 系統」之「報名狀態查詢」項目,選擇報名序號逕行更新報名資料。報 名書表具關連性(含繳款單),任一張更新請全數更換。
 - (二)報名存檔已逾24小時或繳費完成後則僅能查詢,不得進行報名資料修改,若確需修改,如為「須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」者,請於郵寄報名書表前,以紅筆於相關表件更正並加蓋私章或簽名。如報名時無須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之應考人,則請點選報名狀態查詢,選擇該筆報名資料,下載報名履歷表以紅筆修改,並列印專用信封寄至承辦科更正。
 - (三)應考人報名後,即不得更改應試考區及類科。

八、問:列印報名表應使用 A4 或 B4 紙張?是否橫向列印?

答:請用 A4 紙張直接列印報名表件及封面,無需橫向調整。請單面列印,並將封面固貼於 B4 大小或自行備妥大小適中之信封上,以掛號郵件寄出,以完成報名程序。

九、問:報名資料若有缺漏,應如何辦理補正?

答:請於接獲考選部補件通知或試務單位電話聯絡後,儘速以下列方式擇一辦理

補正:

- (一)以限時掛號郵寄方式,請於信封上書明:
 - 1. 收件地址:「11602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-1 號」。
 - 2. 收件人:「考選部高普考試司第三科收」。
 - 3. 信封上空白處書寫「類科:○○○○」及「補件編號:○○○○○」(補件編號於通知補件時會告知應考人)。
 - 4. 寄件人姓名、地址及聯絡電話。
- (二) 傳真:(若為不需正本之證明文件,可以傳真方式補件。)
 - 補件資料空白處請載明補件編號(補件編號於通知補件時會告知應考人)及聯絡電話,以便傳真資料不清晰時之聯繫。
 - 2. 試務處傳真電話 24 小時均有受理 (傳真電話: 02-22364670)。

(三)以電子郵件傳送方式:

- 1. 信箱: exam107170@mail. moex. gov. tw。
- 2. 郵件主旨書明「類科:○○○○」及「補件編號:○○○○○」(補件編號於通知補件時會告知應考人)。
- ※傳真或 E-mail 後須請再以電話確認是否補件完成(請於上班時間內撥 打聯絡電話:02-22369188分機 3914 或 3915)。

十、問:補繳報名費用或所繳報名費短少或溢繳報名費者,如何處理?

- 答:(一)補繳報名費(包括未繳報名費或所繳報名費有短缺情形者):應考人可至任一郵局購買應繳金額之「郵政匯票」(受款人:考選部),並以掛號郵寄至考選部高普考試司第三科,信封書明寄件人姓名、地址及聯絡電話,並註明「107年警察人員升官等考試、類科及補件編號(通知補件時會告知應考人)」憑辦。
 - (二)溢繳或欲申請退還報名費者:請依考選部各項考試規費退費作業要點之規定,檢附「考選部各項考試報名費退費申請書」(及相關證明文件,以掛號郵寄至考選部高普考試司第三科憑辦。

十一、問:請問已完成網路報名,如何知道是否報名成功?

答:報名繳費約 5 日後,系統會自動發送報名已自動收件通知,若未收到通知,應考人可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/網路報名/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/網路報名線上申請/報名狀態查詢/點選報名序號,審查狀態若為「審查中」即表示已報名成功。請於報名後儘速繳費,若未完成繳費,逾期後,網路報名視為無效,不予受理。

十二、問:請問已完成網路報名,為何至「會員專區」查詢報名狀態尚未審查合格?

答:考選部將依試務工作進度適時登載應考人報名之各種狀態,如:繳款中、 未收件、已收件審查中、審查合格、審查不合格等,將俟各階段試務工作 竣事後統一登載。如有費件不全或應考資格不符等情事,考選部另依退補 件程序儘速通知處理。 十三、問:請問報名人數何時公布?

答:報名人數統計須俟考試報名結束後應考資格審查完畢,並經本考試第一次 典試委員會議通過後始行公告。請於 10 月上旬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/應考 人專區/考試資訊/107年警察人員升官等考試/考試舉行相關事宜查詢。

十四、問:快考試了,要如何收到入場證?

- 答:(一)考試通知書(即入場證)一律由應考人自行下載列印,請於預定開放下載期間(107年10月19日至11月4日)至「考選部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/入場證下載」下載列印。
 - (二) 試場分配情形及其他應行公布事項,定於考試前一日,分別在各考 區之各試區公告。另應考人可於 107 年 10 月 19 日起至考選部全球 資訊網「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」之「試區查詢」項下查詢試 場分配情形及試區交通路線圖。若有疑義,請逕向考選部高普考試 司第三科查詢。
- ※其他常見問題,可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/便民服務/常見問答項下查詢。